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 大同市城市管理局

## 2024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报表.....	3
表一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3
表二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5
表三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7
表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8
表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5
表十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5
表十一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6
表十二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7
表十三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9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1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1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2
九、政府采购情况.....	22
十、绩效管理情况.....	22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8
十二、其他说明.....	28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8
(二) 其他.....	2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8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本单位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城市管理及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结合我市实际，负责起草城市管理及综合行政执法方面地方性法规草案，制定实施细则，依法管理城市，履行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职责，推动城市管理及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创新发展。2. 根据我市建成区发展总体规划，编制市政设施维护、市容环境卫生等公用事业近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3. 负责全市城市管理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的统一管理，依法行使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负责全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队伍的规范化建设。组织实施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的督查工作，查处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的违纪、违规行为。受理全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案件的行政复议。负责智慧城市数字城管平台的建设和管理，推进城市管理数字化、精细化、智慧化建设。负责对全市“门前五包”责任制工作进行监督、协调、考评和指导工作。4. 负责建成区市政设施的维修养护和管理。参与市政工程项目规划的编制和建设方案的讨论审定。负责市政公用设施工程的验收。负责市政设施建设档案的接收、收集、整理、保管。负责市政公用工程施工企业的资质管理和审批工作。参与城市防汛工作，负责城市规划范围内有市政设施区域的内涝防治工作。负责城市停车设施行业的管理。5. 负责建成区市容管理。负责临时占用城市道路和公共场所的监督管理。负责搭建非永久性建筑物、构筑物的监督管理。6. 负责建成区环境卫生管理。负责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处置的监督管理。负责对建成区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终端处置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建成区环境卫生清扫保洁、冬季清雪和夏季主要道路洒水的监督检查工作。负责拟订全市重大节日、重要活动期间环境卫生工作方案，组织协调相关保障工作。负责监督检查市容环卫事业性收费工作。7. 负责建成区供水管理。负责城市供水、计划节约用水、污水处理、中水回用和排水水质监测管理工作。负责城市水务工程和水务设施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城市供水等水行业特许经营工作。负责排水许可的管理工作。监督管理城市供水企业资质，监督公共供水和自建设施供水单位及其二次供水单位的供水水质。制定给水设施建设、运行、管理的标准、规范和规程并监督实施。8. 负责建成区供热管理。负责热源单位和供热单位的设立、合并、变更、撤销的监督工作。负责建成区的热源分配工作。负责新建、改建、扩建供热工程的备案。负责组织制定全市城市供热总体规划，组织实施城市中长期供热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9. 负责建成区供气管理。负责拟定城市燃气行业相关政策，履行行业监管市本级法定职责。组织燃气行业从业人员上岗培训工作。协调组织城镇燃气专项整治、年度安全生产检查工作。10. 负责对县区本智能范围内的工作指导。11.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12. 职能转变。市城市管理局应加强对城市管理的监督指导，完善市政公用设施，推动城市管理走向城市治

理。强化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13. 有关职责分工。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有关职责分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市政设施的建设工作，市城市管理局负责市政设施的维护、管理工作。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纳入城市管理局预算的单位包括：大同市城市管理局机关本级、大同市城市环境卫生指导中心、大同市西郊污水处理厂、大同市东郊污水处理厂、大同市节约用水服务中心、大同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大同市御东市政综合所、大同市口泉市政综合所、大同市城市道路设施服务所、大同市城市排水设施服务所、大同市城市照明所、大同市城市桥涵设施服务所。

##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 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大同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	项目	2024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28723.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278.5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61	125.6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2.37	32.3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5826.61	5826.61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24953.38	24953.38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3.80	63.8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1001.77	本年支出合计	31001.77	31001.77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31001.77	支出总计	31001.77	31001.77	

## 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大同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1001.77	28723.27	2278.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61	125.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61	125.6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8.48	68.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13	57.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37	32.37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24	0.2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24	0.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13	32.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99	24.9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14	7.1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826.61	5826.61					
21103	污染防治	5826.61	5826.61					
2110302	水体	5826.61	5826.6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953.38	22674.88	2278.5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97.10	997.10					
2120101	行政运行	439.21	439.21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8.94	448.94					
2120104	城管执法	88.95	88.9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0.00	2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9171.41	9171.4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9171.41	9171.41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506.36	12506.3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506.36	12506.36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278.50		2278.5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2278.50		2278.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80	63.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80	63.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16	58.16				
2210202	提租补贴	5.64	5.64				

## 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大同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1001.77	661.00	30340.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61	125.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61	125.6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8.48	68.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13	57.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37	32.37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24	0.2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24	0.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13	32.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99	24.9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14	7.1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826.61		5826.61
21103	污染防治	5826.61		5826.61
2110302	水体	5826.61		5826.6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953.38	439.21	24514.1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97.10	439.21	557.89
2120101	行政运行	439.21	439.21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8.94		448.94
2120104	城管执法	88.95		88.9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0.00		2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9171.41		9171.4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9171.41		9171.41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506.36		12506.3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506.36		12506.36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278.50		2278.5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2278.50		2278.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80	63.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80	63.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16	58.16	
2210202	提租补贴	5.64	5.64	

##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大同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8723.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278.5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61	125.6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2.37	32.3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5826.61	5826.61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24953.38	22674.88	2278.50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3.80	63.8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1001.77	本年支出合计	31001.77	28723.27	2278.50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31001.77	支出总计	31001.77	28723.27	2278.50	

##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大同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8723.27	661.00	28062.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61	125.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61	125.6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8.48	68.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13	57.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37	32.37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24	0.2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24	0.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13	32.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99	24.9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14	7.1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826.61		5826.61
21103	污染防治	5826.61		5826.61
2110302	水体	5826.61		5826.6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674.88	439.21	22235.6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97.10	439.21	557.89
2120101	行政运行	439.21	439.21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8.94		448.94
2120104	城管执法	88.95		88.9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0.00		2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9171.41		9171.4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9171.41		9171.41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506.36		12506.3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506.36		12506.36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80	63.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80	63.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16	58.16	

2210202	提租补贴	5.64	5.64	
---------	------	------	------	--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大同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61.00	595.13	65.87
工资福利支出		527.77	527.77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186.37	186.37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121.77	121.77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71.49	71.4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57.13	57.1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4.99	24.99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7.14	7.1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0.71	0.71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58.16	58.16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87		65.87
办公费	办公经费	1.50		1.50
印刷费	办公经费	1.00		1.00
邮电费	办公经费	1.40		1.40
差旅费	办公经费	5.00		5.00
培训费	培训费	1.00		1.00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3.70		3.7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3.07		3.07
福利费	办公经费	10.73		10.7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		3.50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32.01		32.01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6		2.96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7.36	67.36	
退休费	离退休费	67.12	67.12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0.24	0.24	

##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大同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278.50
103	非税收入	2278.50
10301	政府性基金收入	2278.50
1030178	污水处理费收入	2278.50



##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大同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278.50		2278.5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78.50		2278.5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278.50		2278.5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2278.50		2278.50

##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大同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大同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50	3.5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	3.50		
合计	3.50	3.50		

##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大同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65.87	65.87		
大同市城市管理局	65.87	65.87		

##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大同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大同市城市管理局	30340.77	28062.27	2278.50			
XM行政事业单位遗属补助经费	5.87	5.87				
J残疾人就业保障金(2019年已缴纳额)	4.87	4.87				
J城市环境卫生监督检查经费	4.48	4.48				
J离退休党支部活动经费	0.80	0.80				
J网络运行经费	10.00	10.00				
J2024年太阳宫水电费	3.46	3.46				
J2024年太阳宫物业费	3.44	3.44				
J综合行政执法局运行经费(培训费)	3.50	3.50				
J综合行政执法局运行经费(办公费等)	45.45	45.45				
SZ2024年餐厨垃圾处理费	1277.50	1277.50				
SZ城镇污泥干化处理项目运营经费	1898.00	1898.00				
SZ垃圾焚烧发电厂经费	4453.00	4453.00				
SZ一线环卫工早餐补助提标资金	82.70	82.70				
SZ2024年污水处理费代征手续费	397.00	397.00				
SZ白登山滑雪场项目清掏污水费用	28.70	28.70				
SZ管理处路灯电费	2500.00	2500.00				
SZ雨水提升泵站购买公共设施管理服务经费	290.53	290.53				
SZ新城机扫2020-2022年新接管道路保洁服务费	977.92	977.92				
Z律师法律服务费	10.00	10.00				
Z综合行政执法局运行经费(装备购置费)	10.00	10.00				
Z驻村帮扶工作人员经费	14.00	14.00				
Z综合行政执法局运行经费(执法局办公楼水电费等)	10.00	10.00				
Z综合行政执法局运行经费(执法局办公楼物业费)	20.00	20.00				
Z智慧城管平台运行经费(网络运营服务费)	155.00	155.00				
Z智慧城管平台运行经费(平台系统运维费用)	93.36	93.36				
Z智慧城管平台运行经费(办公费等)	81.00	81.00				
MB恒安污水处理厂项目	5429.61	5429.61				

XM项目养人(排水所)	847.72	847.72			
Z专项业务费(城市排水设施服务所)	45.00	45.00			
J工作经费(排水所)	57.00	57.00			
QT财政供养其他人员经费(排水所)	16.44	16.44			
XM项目养人(御东市政综合所)	1063.85	1063.85			
XM项目养人(桥涵所)	897.03	897.03			
QT财政供养其他人员经费(御东综合所)	14.82	14.82			
QT财政供养其他人员经费(桥涵所)	6.26	6.26			
XM行政事业单位遗属补助经费(御东市政综合所)	3.48	3.48			
Z专项业务费(御东市政综合所)	109.00	109.00			
J工作经费(御东市政综合所)	66.93	66.93			
J工作经费(桥涵所)	54.95	54.95			
Z专项业务费(桥涵所)	192.65	192.65			
XM项目养人(道路所)	578.78	578.78			
QT财政供养其他人员经费(道路所)	16.51	16.51			
Z专项业务费(城市道路设施服务所)	51.00	51.00			
J工作经费(道路所)	40.49	40.49			
J工作经费(口泉所)	56.41	56.41			
Z专项业务费(口泉所)	173.00	173.00			
XM项目养人(口泉所)	1035.79	1035.79			
QT财政供养其他人员经费(照明所)	22.52	22.52			
XM项目养人(照明所)	870.47	870.47			
J工作经费(照明所)	56.08	56.08			
Z专项业务费(照明所)	76.00	76.00			
Z赵家小村等六座污水处理厂盘活资产前期费用	20.00	20.00			
SZ2024年一线环卫工早餐补助	131.00	131.00			
SZ2024年新城机扫公司清扫经费	3540.14	3540.14			
SZ2024年御东公共走廊保洁经费	141.62	141.62			
Z2024年西郊污水处理厂扩容新厂PPP项目政府注册资本金	822.50		822.50		
Z2024年东郊污水处理厂搬迁PPP项目政府注册资本金	1456.00		1456.00		
Z环卫工人暨户外工作者文艺演出经费	67.14	67.14			

##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大同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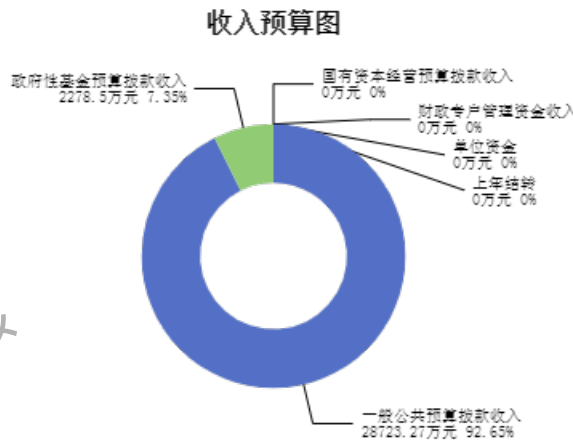
###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4年度大同市城市管理局预算收入总计31,001.7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1,001.77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减少10902.79万元，下降26.02%，主要原因是节能环保支出的项目减少，城乡社区支出项目减少，以及人员经费的减少，导致预算收入减少；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31,001.77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31,001.77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减少10902.79万元，下降26.02%，主要原因是节能环保支出的项目减少，城乡社区支出项目减少，以及人员经费的减少，导致预算支出减少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大同市城市管理局预算收入31,001.77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8,723.27万元，占92.65%；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2,278.50万元，占7.3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大同市城市管理局支出预算31001.7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61万元，占2.13%；项目支出30340.77万元，占97.87%。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大同市城市管理局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1,001.7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8,723.2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2,278.5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31,001.77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5.6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2.37万元、节能环保支出5,826.61万元、城乡社区支出24,953.3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3.80万元等。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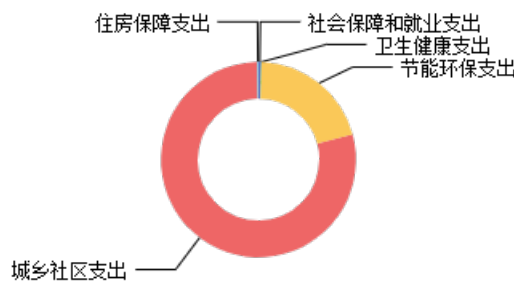
###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4 年度大同市城市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28,723.27万元,比上年减少4526.09万元,下降13.61%。

###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4年度大同市城市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28,723.2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5.61万元,占0.44%;卫生健康支出32.37万元,占0.11%;节能环保支出5,826.61万元,占20.29%;城乡社区支出22,674.88万元,占78.94%;住房保障支出63.80万元,占0.22%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大同市城市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 661.00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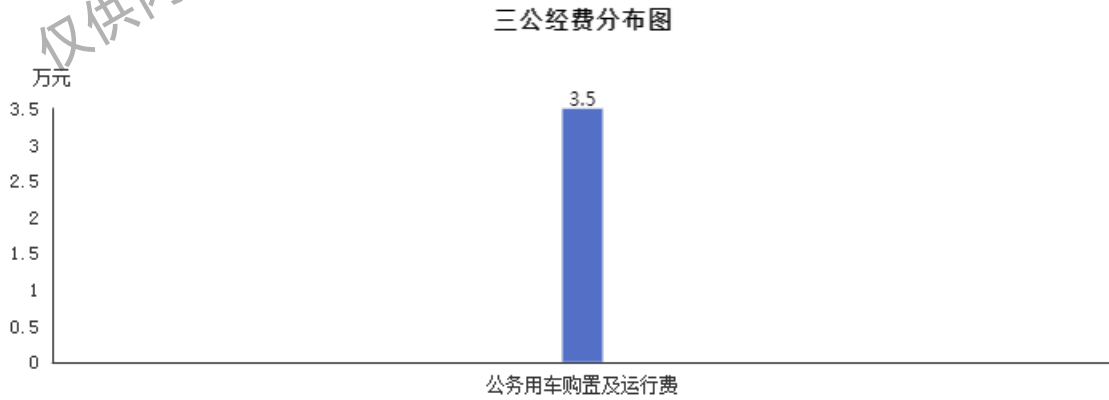
人员经费 595.13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基本工资、奖金、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励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65.8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劳务费等。

##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4年大同市城市管理局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3.50万元与2023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5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65.87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9.5万元，减少12.6%，原因是本年度单位人员调整，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大同市城市管理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4,675.4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2.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4,663.48万元。

## 十、绩效管理情况

### 1、整体绩效目标

2024年编报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30340.77万元。

### 2、项目绩效目标

2024年大同市城市管理局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58个，共计金额30,340.77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58个，涉及金额30,340.77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0个，涉及金额0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58个，涉及项目金额30,340.77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 大同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SZ2024年新城机扫公司清扫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大同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实施单位		大同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401,400	年度资金总额:	35,401,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401,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401,4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大同市新城环境卫生工程有限公司对御东道路的道路清扫保洁任务,单价5.3元。					
立项依据		同财城【2017】83号大同市财政局《关于御东新区环境卫生保洁服务经费的意见》市政府批示;大同市城市管理局御东新区环境卫生保洁服务合同。					
项目设立必要性		同财城【2017】83号大同市财政局《关于御东新区环境卫生保洁服务经费的意见》市政府批示;大同市城市管理局御东新区环境卫生保洁服务合同。保障御东区环境卫生。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大同市城市管理局御东新区环境卫生保洁服务合同》,项目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大同市城市管理局御东新区环境卫生保洁服务合同》约定按月支付服务费,2024年1月-2024年12月。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御东区环境卫生整洁。			保障御东区环境卫生整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御东环境卫生保洁面积	8920000平方米	数量指标	御东环境卫生保洁面积	89200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保障御东区环境卫生整洁度	≥95%	质量指标	保障御东区环境卫生整洁度	≥95%
		时效指标	支付服务费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支付服务费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御东新区保洁成本	35401400元	成本指标	御东新区保洁成本	354014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保证御东区环境卫生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保证御东区环境卫生整洁	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御东区清扫	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御东区清扫保洁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3116580 1	

## 大同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SZ雨水提升泵站购买公共设施管理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大同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实施单位		大同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905,300	年度资金总额:	2,905,3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05,3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05,3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雨水提升泵站购买公共设施管理服务经费,保持28座雨水提升泵站日常有人看护、进行简易维修,在雨天能够及时开启泵站。					
立项依据		大同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城市道路雨水提升泵站经费的请示》(同城管字【2021】46号),张强市长批示:同意,请财政审核解决。					
项目设立必要性		大同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城市道路雨水提升泵站经费的请示》(同城管字【2021】46号),张强市长批示:同意,请财政审核解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管理制度,绩效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考核合格后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雨水提升泵站购买公共设施管理服务			雨水提升泵站购买公共设施管理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泵站数量	28座	数量指标	管理泵站数量	28座
		质量指标	保障雨水提升泵站	100%	质量指标	保障雨水提升泵站购买公共设施管理服务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支付服务费时间	按月支付	时效指标	支付服务费时间	按月支付
		成本指标	2024年该项目预算	290.53万元	成本指标	2024年该项目预算金额	290.5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保障雨水提升泵站	保障	可持续影响	保障雨水提升泵站购买公共设施管理服务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市民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	市民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106150913	



## 大同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SZ城镇污泥干化处理项目运营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大同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实施单位		大同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9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9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9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9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大同市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干化处理项目，由大同富乔垃圾发电有限公司于2017年，采用BOT方式与大同市人民政府合作，建设大同市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干化项目，设计处理规模为干化市政污泥600吨/天。					
立项依据		2016年3月29日大同市人民政府授权书及《大同市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干化项目BOT特许经营权协议》。					
项目设立必要性		解决城市固废处理问题，大同市城镇污水厂污泥无害化处理。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绩效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每月考核合格后支付，支付时间为2024年1月-12月。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解决城市固废处理问题，大同市城镇污水厂污泥无害化处理。			解决城市固废处理问题，大同市城镇污水厂污泥无害化处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镇污泥干化处理日	≥200吨	数量指标	城镇污泥干化处理日处理量	≥200吨
		质量指标	保障城镇污泥干化处	≥98%	质量指标	保障城镇污泥干化处理项目正常运营率	≥98%
		时效指标	及时支付城镇污泥干	2024年	时效指标	及时支付城镇污泥干化处理项目运营费	2024年
		成本指标	2024年城镇污泥干化	18980000万元	成本指标	2024年城镇污泥干化项目预算金额	189800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优化生态环境	优化	生态效益指标	优化生态环境	优化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生态环境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生态环境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市民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025154812

## 大同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SZ垃圾焚烧发电厂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大同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实施单位		大同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44,5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4,5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4,5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4,53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大同富乔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承担我市市辖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任务，采用BOT方式与大同市人民政府合作，特许经营权30年，现累计总投资7.5亿元，占地205亩，是大同市发展循环经济和实现节能减排的重点项目。该项目配套建设三台日处理500吨循环流化床垃圾焚烧炉及一台日处理生活垃圾700吨的炉排炉，目前日处理能力大1700吨/日。					
立项依据		2007年12月26日大同市人民政府授权书、《大同市垃圾焚烧发电项目BOT特许经营权协议书》、同财评【2012】93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打造一个碧水青山，干净整洁的宜居环境，解决大同市生活垃圾减量化、无害化处理的难题，达到资源化利用的目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大同市垃圾焚烧发电项目BOT特许经营权协议书》考核，内部控制制度，项目管理制度，绩效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当月考核合格后下月支付，支付时间2024年1月-12月。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生活垃圾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理。			生活垃圾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1000吨	数量指标	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日均处理垃圾量	≥1000吨
		质量指标	保障垃圾焚烧发电	≥98%	质量指标	保障垃圾焚烧发电运行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支付垃圾焚烧发电	按月支付	时效指标	支付垃圾焚烧发电运行费时间	按月支付
		成本指标	垃圾焚烧发电厂2024	4453万元	成本指标	垃圾焚烧发电厂2024年运行费	445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生活垃圾资源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生活垃圾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理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持续保障垃圾焚烧	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	持续保障垃圾焚烧发电厂运行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市民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	市民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10611025 6	



## 大同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SZ2024年餐厨垃圾处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大同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实施单位		大同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775,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77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77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77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收集并处理大同市城区、矿区、南郊区、经济开发区等城市规划区域范围内产生的餐厨垃圾废弃物，年处理量36500吨。					
立项依据		《大同市餐厨废弃物处置项目BOT特许经营合同》、同城管字【2020】5号大同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对我市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理政府补贴价格进行调整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餐厨垃圾资源化、无害化处理。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绩效考核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每月考核合格后支付，支付时间2023年1月-12月。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餐厨垃圾资源化、无害化处理。			餐厨垃圾资源化、无害化处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餐厨垃圾处置日均	≥100吨	数量指标	餐厨垃圾处置日均处理量	≥100吨
		质量指标	保障餐厨垃圾处置	≥98%	质量指标	保障餐厨垃圾处置质量	≥98%
		时效指标	处置产生的餐厨垃圾	365天	时效指标	处置产生的餐厨垃圾天数	365天
		成本指标	2024年餐厨垃圾处	12775000元	成本指标	2024年餐厨垃圾处置费	12775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保障大同市持续健	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	保障大同市持续健康发展	保障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	市民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	市民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013151226	

##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1、车辆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大同市城市管理局共有公务用车编制1辆，实有1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 2、房屋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大同市城市管理局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637平方米。

###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大同市城市管理局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3台（套）；大同市城市管理局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3台（套）。

## 十二、其他说明

###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依据大同市财政局印发的《转发〈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鸡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2024年版）的通知〉的通知》（同财购【2024】1号）文件执行，本单位不单独制定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 （二）其他

本单位专项资金由科室专人跟踪负责，专款专用。

# 大同市财政局文件

同财购〔2024〕1号

## 转发《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 《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 (2024年版)》的通知》的通知

市直各单位，采购代理机构：

山西省财政厅印发了《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2024年版）的通知》（晋财购〔2023〕50号），现将其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涉及框架协议采购的项目，征集期间按原规定执行，征集完成后执行框架协议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2024年版）》自印发之日起实施，2022年3月21日印发的转发《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2022-2023年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的通知》的通知同时废止。

附件：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标准（2024年版）》的通知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 山西省财政厅文件

晋财购〔2023〕50号

##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 限额标准(2024年版)》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财政局,省直各单位,采购代理机构:

《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2024年版)》已经省人民政府审定同意,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2024年)》自印发之日起实施,2022年3月16日印发的《2022—2023年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同时废止。



## 2024年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

## 一、政府集中采购目录

编码	品目名称	备注
A	货物	全省50万元以下框架协议采购。
A02010104	服务器	
A02010105	台式计算机	
A02010108	便携式计算机	
A02021001	A3黑白打印机	
A02021002	A3彩色打印机	
A02021003	A4黑白打印机	
A02021004	A4彩色打印机	
A02021005	3D打印机	
A02021104	液晶显示器	
A02021118	扫描仪	
A08060301	基础软件	
A02020100	复印机	
A02020200	投影仪	
A02020400	多功能一体机	
A02021103	LED显示屏	
A02020800	触控一体机	
A02021301	碎纸机	
A02030500	乘用车	
A02051227	电梯	
A02061504	不间断电源	
A02061804	空调机	
A05010000	家具	限各类标准办公家具
A05040101	复印纸	

编码	品目名称	备注
C	服务	全省50万元以下框架协议采购。
C17010200	网络接入服务	区域联动框架协议。
C18040102	财产保险服务	全省联动框架协议。
C21040000	物业管理服务	区域联动框架协议。
C23090100	印刷服务	区域联动框架协议。限单证印刷服务、票据印刷服务和其他印刷服务中的文件印刷服务、公文印刷服务、资料汇编印刷服务、信封印刷服务。
C23120301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区域联动框架协议。
C23120302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全省联动框架协议。
C16040000	云计算服务	包括云主机、块存储、对象存储等，系统集成除外。区域联动框架协议。

注：1. 表中所列项目根据财政部《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制定，除我省另有补充说明外，各品目具体内容按照财政部文件对应内容进行解释确定。

2. 表中所列项目不包括部门集中采购项目和高校、科研机构所采购的科研仪器设备。

3. 公立医院采购乙类及以上大型医疗设备项目，由集中采购机构组织实施。

## 二、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内采购规则

凡纳入集中采购目录的品目按规定委托集中采购机构采购。其中：单项或批量小于50万元的小额零星采购，在山西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可以按照框架协议采购方式实施采购；大于或等于



50万元的,委托集采机构执行采购。

预算单位可以不受行政级次、地区限制,委托省内集中采购机构组织采购活动。各级集中采购机构原则上不得拒收委托。不在所属预算层级所在地办公的预算单位可以执行当地框架协议采购结果。

### 三、部门集中采购

省级主管预算单位对本部门或系统有特殊要求,需要统一配置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类专用项目,可结合实际工作需要自行确定本部门或系统的部门集中采购项目范围及限额标准,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后实施,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山西分网公开执行。

### 四、分散采购限额标准

省级以及设县(区)的市级货物、服务项目分散采购限额为50万元,县级货物、服务项目分散采购限额为30万元;省级、市级和县级工程项目分散采购限额标准为60万元。

除集中采购目录外,采购单位采购单项或批量金额达到采购限额标准的项目,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实行分散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外、采购限额标准以下的项目,不适用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单位按照主管预算部门或者本单位内部控制与管理制度自行组织实施。

### 五、公开招标数额标准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类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为400万元。采购单位采购货物、服务项目单项或批量采购预算金额达到400万

元以上的,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符合其他采购方式法定适用情形的,采购单位可依法经财政部门批准后采用非公开招标采购方式采购。

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服务公开招标数额标准按照国务院有关规定执行。

## 六、有关要求

(一)各采购单位要按照“谁采购、谁尽职、谁负责”原则,强化单位内部的政府采购管理控制与监督问责,健全本单位政府采购事项内部决策机制,切实落实好政府采购主体责任,实现物有所值的采购目标。各主管预算单位要加强对本部门、本系统政府采购工作的指导、组织、管理和考评。

(二)各采购单位要严格依据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在部门预算编制中同步编列政府采购预算,落实资金来源,细化采购品目,确定采购需求,执行采购政策,做到政府采购预算应编尽编、应列尽列、编实列细、名实相符,严禁无预算或超预算采购。

(三)政府采购依法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严格依照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的有关规定,由省级主管预算单位集中管理,经省级财政部门核准后实施采购。高校、科研院所采购进口科研仪器设备按照有关规定实行管理。

(四)所有政府采购项目应当在政府采购信息化系统进行采购。负有政府采购职能的代理机构接受采购人的委托代理采购,坚持政府采购公共性原则,按照政府采购制度规则做好政府采购

交易活动的见证、场所、信息、档案等服务,持续提升服务质量和效率,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依法履行政府采购交易过程中的监管职责。

(五)主管预算单位、采购单位要完善政府采购政策落实的执行机制,结合产业发展、市场供给和项目特点,积极运用制定采购需求标准、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政策措施,在预算编制、需求拟定、评审过程、履约付款等采购全过程各环节嵌入和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六)涉及因严重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所需实施救援、恢复的紧急采购项目,或者涉及国家安全和秘密的采购项目应当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 七、附则

《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2024年版)》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山西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3年12月29日印发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2024年1月12日

大同市财政局办公室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